**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DYX20HYQ042**

**项目名称:罗定市华石镇中心小学食堂大宗食品采购项目**

**罗定市华石镇中心小学**

**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招标文件为准）**

1.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内。
2. 本项目邀请投标人参加开标会议，请**适当提前到达**。
3. 递交投标文件前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密封。
4. 投标保证金必须于第四章《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时间内到达指定账号**（账号信息详见第四章《投标资料表》）。
5.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6.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7.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多标段项目请仔细检查标段号，标段号与标段采购内容必须对应。
8. 如投标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9. 投标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异议，应按招标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异议函的格式提交。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_Toc33793353)** [4](#_Toc3379335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_Toc33793354)** [7](#_Toc33793354)

**[第三章 合同通用条款](#_Toc33793355)** [19](#_Toc33793355)

**[第四章 投标资料表](#_Toc33793356)** [2](#_Toc33793356)4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_Toc33793358)** [26](#_Toc33793358)

**[第六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_Toc33793359)** [3](#_Toc33793359)2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_Toc33793360)** [36](#_Toc33793360)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招标编号：GDYX20HYQ042）**

**项目所在地区：**广东省云浮市罗定市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罗定市华石镇中心小学食堂大宗食品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为自筹资金1080000元；招标人为罗定市华石镇中心小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1. **项目概况**

**规模：**采购预算：人民币1080000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采购内容：罗定市华石镇中心小学食堂大宗食品采购项目；采购预算：人民币1080000元；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能力要求：**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提供 2018或2019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2019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提供2019年至今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4.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 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6.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8.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①由资格性审查人员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9.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10.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1. **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0年7月8日08时30分到2020年7月14日17时30分（上午08:30至11:30,下午14:30至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

**获取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时， 供应商代表须提供以下资料（加盖投标人公章）:**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如已办理了多证合一，则仅需提供合证后的营业执照】（获取招标文件时，原件现场核查）
2. 投标人须具备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获取招标文件时，原件现场核查。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获取招标文件事宜的，无需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注：

1. 提供《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
2. 获取招标文件地点：罗定市儒良岗明月阁商住小区B101（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工作日8：30-11：30，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

3）在云浮地区范围内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并且符合所参加的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供应商，请点击**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yunfu.gov.cn）**进行注册。（注:已注册过账号的供应商请忽略此信息。）

1.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2. 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的，不代表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3.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7月28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请各报价人授权代表务必到场参与投标。**（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0年7月28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罗定市儒良岗明月阁商住小区B101（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 **其他**
2. 项目类型：货物类
3. 项目的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

3.本项目相关公告在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http://www.ldyingxin.com/index.php>）、云浮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yunfu.gov.cn/yfggzy/）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1. **监管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管部门为：/**。

1.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罗定市华石镇中心小学**

**地 址：罗定市华石镇**

**联 系 人：陈先生**

**电 话：0766-3351122**

**电子邮箱：**[/](mailto:maijn99@163.com)

**招标代理：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罗定市儒良岗明月阁商住小区B101**

**联 系 人：陈先生**

**电 话：0766-3835653**

**电子邮箱：gdyx006@126.com**

**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7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招标采购。
2. **定义**
   1. 招标人是依照相关规定提出招标项目、进行招标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本招标文件**“第四章 投标资料表”**中所述的招标人已拥有一笔资金或资金来源已落实。招标人计划将一部分或全部资金用于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2. 招标代理机构指按照规定办理名录登记并通过审核的代理机构。
   3.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5. 服务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完成的全部服务内容，其中包括完成服务所需的货物（产品）及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
3. **知识产权**
   1. 投标人应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4. **投标费用**
   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其他**
   1. 供应商（投标人）向我司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公司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公司的意见。

**二、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的编制与构成**
   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
   2. 要求提供的货物或服务、采购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

招标文件共七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合同通用条款

第四章　投标资料表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第六章　评分体系和标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服务要求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2.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所有。

1.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变更）公告。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将澄清（更正/变更）公告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在收到澄清（更正/变更）公告书面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传真或电子邮件）予以确认。如在24小时之内无书面确认则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4.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的语言**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2. **投标文件的编写**
   1.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投标分项报价表（如适用）以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所有内容。
   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可按每个标段分别装订和封装。投标人对所有投标文件采用左侧书本式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原则上不得采用活页方式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

构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1. 如果因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招标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 **投标报价**
   1. 投标人应按照“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中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或采购项目服务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如适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报出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
   2. **（适用货物类项目）**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应包含：
      1.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全部产品价格、服务价格、应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等全部税费、运输、保险、安装、伴随服务、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如有)、以及履行合同所需的费用、所有风险、责任等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如是提供境外的货物，还应包括货物从境外进口己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报货物境外离岸价格、国外运输费、国外运输保险费等费用。**投标资料表**中对进口环节关税和增值税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 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服务期限或供货期内出现货物（或服务）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负责，招标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4. 除**“第四章 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5. 除**“第四章 投标资料表”**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6. 除**“第四章 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货币**
   1. 如招标文件无特殊规定，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3. **联合体投标**
   1. 除非“第一章投标邀请”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投标邀请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国家有关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规定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共同投标协议（联合投标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

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联合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或标段）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或标段）投标；

* + 1.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1.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投标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
2.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2. 货物正常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投标人在阐述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投标人在投标中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
3.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应按**“第四章 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期限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2. 投标人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已收取投标保证金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日内退还。
   3. 在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后 5 日内，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和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4. 下列任一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文件的；
      2. 中标后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的；
      3. 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的；
      4.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5.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6. 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7. 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4.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应自**“第四章 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并在**“第四章 投标资料表”**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投标无效。
   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招标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5.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 投标文件的式样：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电子文件和**“第四章 投标资料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复印，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 电子文件：是指将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后的投标文件扫描成PDF格式后拷贝至无病毒无密码的U盘或光盘。电子文件与正本投标文件一同密封。若电子文件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3. 投标文件的签署：
      1.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招标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以及招标文件中明示盖公章处及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应盖投标人公章。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2.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或盖投标人公章才有效。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7.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1. 投标文件的密封
      1. 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可以单独密封包装，也可以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2. 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2. 投标文件的标识
      1. 外包装上清楚写明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如有）的字样。
      2. 如果未按本须知上款要求加写标识，招标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8.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2. 逾期送达或者发现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9.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撤销**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可撤销其投标及其投标文件。

**五、开标前、开标与评标**

1. **开标前**
   1. 招标文件发售期截止后，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少于3个的，经招标人确认后，可以重新招标。
2. **开标**
   1. 招标代理机构在“第一章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 投标人少于3个的，不得开标；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重新招标后投标人或经评审合格投标人仍少于3个的，经招标人确认后，可以进入两家或一家开标评标。
   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4.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开标时都应当当众予以拆封、宣读。
   5. 开标过程应当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6.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3.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
   1. 评标委员会人数按照**“第四章 投标资料表”**中确定。
   2. 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将首先按照本须知第24条款对投标文件进行初审。对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资料表中确定的综合评分法或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
   3.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第四章 投标资料表”**中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本招标文件“第六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中规定的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4.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4. **投标文件的初审**
   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缴纳了投标保证金、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4.2.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

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修正，其投标将被否决。

24.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4.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或优于，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的内容时除外。

24.5.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否决。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补充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4.5.1.在资格、符合性检查时，未能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其投标被否决。对初步被认定为资格、符合性审查不通过的，可实行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未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价格评审。对投标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具体条款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资格、符合性评审条款》。

24.6.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少于3个时，不再继续技术商务评审，本项目招标失败。

1.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投标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的，应当书面通知该投标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或说明答复应加盖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
   2. 投标人的澄清或说明答复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投标文件详细评价**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价和比较，并出具书面评标报告。
3.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方法**
   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投标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部分（或技术商务部分）得分由高到低；（3）以少数服从多数为原则，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
   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按投标报价（经价格核准后的价格）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以

少数服从多数为原则，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

* 1. 除**“第四章 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的，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次低的投标人为第二的中标候选人。
  2. 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1. **评标结果公示与中标通知书**
   1. 评标结果经招标人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在发布本项目招标公告媒体上进行评标结果公示，公示期为3日。
   2. 评标结果公示无异议的，招标代理机构向其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

**六、异议的提出与答复**

1. **异议的提出与答复**
   1. 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异议函原件，逾期异议无效。
   2. 投标人对开标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3.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异议函原件，逾期异议无效。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异议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5. 提交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向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异议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异议者提供的异议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异议事项、法律依据、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请求、异议项目名称、编号、投标人名称及地址、授权代表姓名及其联系电话、异议时间，异议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投标人递交异议书时需提供异议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及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异议。
   6. 投标人异议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异议的证明材料。
   7. 投标人异议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异议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9.8 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书面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其他投标

人的商业秘密。

* 1. 投标人提出的异议涉及评审过程或者结果的，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协助处理异议事项，并可依据评审委员会出具的意见进行答复。

**七、授予合同**

1. **合同的订立**
   1. 除非**“第四章 投标资料表”**另有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 **履约保证金**
   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采用招标人可以接受的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 **招标代理服务费**
   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 投标资料表”**中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2. 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费率  中标金额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 --- | --- | --- |
| 100万元以下 | 1.5% | 1.5% |
| 100～500万元 | 1.1% | 0.8% |
| 500～1000万元 | 0.8% | 0.45% |
| 1000～5000万元 | 0.5% | 0.25% |
| 5000万元～1亿元 | 0.25% | 0.1% |
| 1～5亿元 | 0.05% | 0.05% |
| 5～10亿元 | 0.035% | 0.035% |
| 10～50亿元 | 0.008% | 0.008% |
| 50～100亿元 | 0.006% | 0.006% |
| 100亿以上 | 0.004% | 0.004% |

例如：某货物招标中标金额为85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1.5%=1.5万元

（500-100）万元×1.1%=4.4万元

（850-500）万元×0.8%=2.8万元

合计收费=1.5+4.4+2.8=8.7（万元）

例如：某服务招标中标金额为85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1.5%=1.5万元

（500-100）万元×0.8%=3.2万元

（850-500）万元×0.45%=1.575万元

合计收费=1.5+3.2+1.575=6.275（万元）

* + 1. **其他**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未经投标单位盖章和单位负责人签字；
   2. 投标联合体没有提交共同投标协议；
   3. 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4.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5.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6.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7.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4.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异议函范本**

一、异议供应商基本信息

异议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异议项目基本情况

异议项目的名称：

异议项目的编号： 包号：

招标人名称：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三、异议事项具体内容

异议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异议事项2

……

四、与异议事项相关的异议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附件：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证明材料名称 | 证明材料来源 | 证明对象 |
| 1 |  |  |  |
| 2 |  |  |  |
| …… |  |  |  |

**异议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异议时，应提交异议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异议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异议的，异议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异议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异议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异议，异议函中应列明具体标段号。

4.异议函的异议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异议函的异议请求应与异议事项相关。

6.异议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异议函应由本人签字；异议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异议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供应商应在提交的证明材料中对异议点的内容作出相应的标识或以醒目的方式标明。

**第三章 合同通用条款**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招标人）：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中标人）：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根据 项目（项目编号： ）的采购结果，《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1. **货物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种类 | 品牌 | 级别 | 规格 | 产地 | 数量  （以实际用量为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1. **合同金额**

合同总价：\_\_\_\_\_\_\_\_\_\_\_\_\_\_\_\_\_元整。

1. **资质及质量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种类 | 资质及质量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供应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 **价格要求**

1、由甲方每月5日前在属地批发市场调查，根据当次市场调查价格（取调查价格平均值）进行调整，作为每月各种类货物的基准价。

2、各种类货物结算价格＝各种类货物基准价×各种类实际供货数量，当货物结算价格远高于2019年平均货物结算价时，需参照在2019年12月份甲方采购同类货物价格，经甲方和乙方共同协商，按协商结果实际发生量结算。

3、乙方必须负责货物的运输、搬运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4、乙方不得擅自变更货品（含商标、名称、产地、包装、规格和重量等），严格按甲方要求供应，否则，甲方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事先书面申请，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改变。

1. **项目要求**

1、实际供货数量以甲方每次提供的订单为准。

2、乙方不得将中标项目转包或分包给他人，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3、甲方根据实际情况于每日19:00前以电话或微信方式向乙方发出订单，订单内容包括品种、规格、数量、计量单位(以斤或公斤为计量单位)等内容。

4、乙方须在接到甲方订单的次日上午7:00前将午餐食材送到食堂门口(其中的瘦肉要求5：00前送达，包点要求6：00前送达)，晚餐食材15:00前送到食堂门口。乙方应当根据甲方实际情况，按与甲方的约定，在规定的时间内将预定的货物数量送到指定地点。除客观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推迟送货。如确需延迟送货的，乙方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告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乙方须准时送货到甲方指定地点。

5、每次送货，乙方须委派一名专门负责人，负责货物的运输、过秤，并协助甲方验收货品，货品的品种和重量以甲方验收的结果为准。

6、乙方须严格按照甲方的指令配送商品的数量，不得随意增减数量，否则，甲方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事先书面申请，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改变。

7、甲方发现采购货物不能正常使用的，乙方应无条件退换。乙方未能履行招标文件和合同所定事项,或供应不合格的、假冒伪劣、以次充好的商品，甲方退货后将记录在案，并对乙方予以处罚，要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8、乙方的送货单必须详细注明商品的品牌、型号、单价、数量并盖章签名确认。送货单不得涂改，标

记不清的，甲方将拒绝签收。结算期末乙方还应提供送货清单供甲方结算。

9、乙方指定的送货专员必须穿着便于辨认的工衣和配戴胸卡，送货专员在甲方单位活动必须严格遵守甲方单位各项规章制度，不得做出有损甲方形象和利益的事情。

10、乙方不得泄露甲方的商业秘密。泄密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法律责任。

11、乙方应严格遵守《食品卫生法》、《食品安全法》和《动物检疫法》等相关规定，一经发现供应以下食品，除全部退货外，将取消供货单位的供货资格，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供货单位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① 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②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质污染，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③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微生物含量超过国家限定标准的；

④未经动物检疫部门检疫、检验或者检疫、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及其制品；

⑤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蓄、兽、水产动物等及其制品；

⑥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

⑦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者将非食品当作食品的；

⑧超过保质期限的。

12、其它：

1)、甲方与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及相关的国家法律、法规。

2)、项目结束后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台账、项目决算表、项目总结报告等相关数据资料。

1. **食品仓库管理要求**

1、乙方在罗定市区内提供自有或租赁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的储存冷库，储存面积300平方米或以上，租赁冷库的租赁合同期限应长于供应期。

2、食品与非食品应分库存放，或设专门区域，不与有毒有害物品同库存放。

3、食品仓库实行专用并设有防鼠、防蝇、防潮、防霉、通风的设施及措施，并运转正常。

4、食品应分类、分架、隔墙隔地存放。各类食品有明显标志，有异味或易吸潮的食品应密封保存或分库存放，冷藏冷冻食品要配套必备的冷藏、冷冻设施。

5、贮存散装食品的，应在散装食品的容器、外包装上标明食品的名称、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经营者名称及联系方式等内容。

6、建立食品进出库专人验收登记制度，定期清仓检查，防止食品过期、变质、霉变、生虫，不符合食品安全要求的食品或临期食品要放在“待处理区”以待处理。

7、食品仓库门窗、四壁完整，不漏雨，地面整治，保持通风、干燥，避免阳光直射。

8、工作人员应保持个人卫生，直接接触入口食品要办理健康证。

1. **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付款：

1、乙方货款按月度进行结算。在办理付款手续之前双方须对供应货物的品种、数量、单价、金额等进行统计，并核实无误。具体结算金额按：各种类货物结算价格＝各种类货物基准价×各种类实际供货数量。

2、甲方收到乙方收货凭证复印件和有效等额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内办理支付手续；（具体付款时间以审核支付为准）

3、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

（1）合同；

（2）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3）中标通知书。

1. **验收**
2.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
3.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4.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5. 乙方交付的货物、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6.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以上（含15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7.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8.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9. **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 **其它**
2.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5.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6. **合同生效**
7. 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8. 合同壹式 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 份，招标代理机构执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第四章 投标资料表**

本资料表是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对“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第三章 合同通用条款”中有关条款所作的补充和修改。两者如有不一致，以本资料表为准。

|  |  |
| --- | --- |
| 条款项号 | **内 容** |
| 对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的修改及补充： | |
| **一、** | **说明** |
| 2.1 | 招标人名称：罗定市华石镇中心小学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 **三、** | **投标文件的编制** |
| 10.1 | 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报价总价中。 |
| 10.2.1 | （境外货物）进口环节关税和增值税：包含。 |
| 10.4 |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
| 10.5 | 不允许有备选方案 |
| 10.6 | 不允许附加条件报价 |
| 15.1 | 投标保证金金额、账号信息及相关事项详见附件。 |
| 16.1 | 投标有效期：90天。 |
| 17.1 |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五份，电子文件一份。 |
| **五、** | **开标与评标** |
| 23.1 | 评标委员人数由5名单数组成。 |
| 23.3 | 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
| 27.3 | 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及原则：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
| **六、** | **授予合同** |
| 30.1 | 合同签订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
| 32.1 | 1. 中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以预算金额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方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的“货物类”计算。  （2）招标代理服务费的缴纳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直接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用支票、汇票、电汇等付款方式；   1. 投标人应签署第七章所附格式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 中标人须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须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附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保证金 | | | | | |
| **一、** |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形式与金额：** | | | | |
|  | **1、** |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形式：非现金形式。 | | | |
|  | **2、** | 投标保证金金额：投标人应按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 | |
| **二、** | **我司保证金账户信息：** | | |  |  |
|  | **收款单位名称** | | **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 |
|  | **开户银行**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罗定支行** | | |
|  | **账 号** | | **44050182721080000569** | | |
|  | **注：** | **1、投标人请在缴款凭证'备注'栏写明\*\*项目编号，以便查询。** | | | |
|  |  | 2、有效期：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 | | |
|  |  | 3、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 | |
| 三、 | **项目相关信息** | | | | |
|  | （1） | 项目名称：罗定市华石镇中心小学食堂大宗食品采购项目 | | | |
|  | （2） | 项目编号：GDYX20HYQ042 | | | |
|  | （3） | 应收保证金人民币 10000元整（壹万元整）。 | | | |
|  |  |  |  |  |  |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说明：**

1.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采购标的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采购标的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如有任何一条不响应或不满足，按无效投标处理。**
3. **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采购内容** | **数量** | **供应期** | **采购预算** |
| 罗定市华石镇中心小学食堂大宗食品采购项目 | 1批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人民币108万元（按实际发生量结算） |

1. **项目概况**

罗定市华石镇中心小学食堂用餐人数较多，食品安全已成为备受关注的焦点，食品安全尤为重要，为了贯彻落实上级文件精神，进一步规范食堂管理,规范食品材料采购，现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对食堂大宗食品进行公开招标，并选择在市区有配送资质的供应商对食堂进行集中配送所需食材。

1. **项目采购标的清单**

| **序号** | **种类** | **级别** | **资质及质量要求** | **需求数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米 | 二级以上  （含二级） | ①符合国家和有关生产部门要求，有“SC”标志，标明加工厂名称、品名、生产日期、保持期或保存期、质量等级、产品标准号、产品合格证，质量符合大米国家标准（GB1354-2009）与国家粮食卫生标准（GB2715-2005）。具备相关重金属检测报告和符合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②具有固有色泽和香味，无污染、无虫害，色泽、气味、口味正常，无异味或霉味（霉变），无虫蛀结块挂丝或杂质异等，符合国家粮食卫生标准。 | 85000斤/年（以实际用量为准） | 含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花生油（非转基因食用油） | 无 | ①符合国家和有关生产部门要求，外包装完好，有“SC”标志，标明品名、厂名、重量、生产日期、保质期或保存期、执行标准，剩余保质期不少于三分二，具有产品合格证。具有正常植物油的色泽、透明度、气味和滋味，无焦臭、酸败及其他异味。 ②食用油生产企业的资质证明（首次供应时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食品流通许可证》、《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③气味、滋味：具有固有的气味和滋味，无异味； ④加热试验（280℃）油色不得变深，无析出物； ⑤不得混有其他食用油或非食用油； ⑥卫生标准和动植物检疫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2500斤/年（以实际用量为准） | 含税 |
|  | 肉类【含瘦肉、排骨、花腩、鲜鸡、鲜鸭、鲜鱼、（鸡腿、鸭腿、鸭亦根、少量冰鲜类等）】 | 无 | ①所有肉类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肉类供货时需提供当批次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明》、《生猪屠宰销售凭证》、《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原件备查。  ②肉类生产企业的资质证明（首次供应时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食品卫生许可证》、《食品流通许可证》。  ③色泽：肌肉有光泽,红色均匀，脂肪乳白色，肌肉有光泽，红色或稍暗，脂肪白色。  ④组织状态：纤维清晰，有坚韧性，指压后凹陷立即恢复，肉质紧密，有坚韧性。  ⑤粘度：外表湿润，不粘手，外表湿润，切面有渗出液，不粘手。  ⑥气味：具有鲜肉固有的气味，无异味，煮沸后肉汤，澄清透明，脂肪团聚于表面，澄清透明或稍有浑浊，脂肪团聚于表面。 | 31500斤/年（以实际品种用量为准） | 含税 |
|  | 蔬菜【含菜心、生菜、油麦菜、上海青、青通菜、椰菜花、芥菜、韭菜、西红柿、龙芽白、冬瓜、凉瓜、青瓜、红萝卜、白萝卜、莲藕、豆芽、豆角、马铃薯、西兰花、芋头、玉米、马蹄、青椒、牛角椒、洋葱、青椒、牛角椒、姜、大蒜、葱等】 | 无 | ①所有蔬果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新鲜、无异味、无霉烂变质。 ②所有蔬果必须保证食用安全，绝无农药等有害物质的留存。 ③所有蔬果在交付招标人前须经过前期处理，使用率达到90%以上。  甲胺磷 不得检出； 甲拌磷 不得检出； 氧化乐果 不得检出； 甲基对硫磷 不得检出； 呋喃丹 不得检出； 百菌清 ≤1.0； 多菌灵 ≤0.5； 汞（以Hg计） ≤0.01； 铅（以Bb计） ≤0.2； 砷（以As计） ≤0.5； 氟（以F计） ≤0.5； 硝酸盐（以NaNO2计）  瓜果类≤600；  叶菜根茎类≤1200； 亚硝酸盐（以NaNO2计） ≤4  国家规定其他必检项目必须符合国家标准 | 45000斤/年（以实际品种用量为准） | 含税 |
|  | 副食品【含黑木耳、茶树菇、香菇、花菇、虾米、紫菜、海带、干鱿鱼、腐竹、桂圆、枸杞子、红枣、黄花菜、莲子、核桃、花生、绿豆、红豆、花椒、干辣椒、胡椒、陈皮、丁香、茴香、辣椒酱、生抽、老抽、耗油、鸡精、醋、食用盐、糖、酒、豆腐乳、面饼、面粉、干米粉、豆制品、鸡蛋等】。 | 按国家合格以上标准 | ①干货制品的质量基本标准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干爽，不霉烂、整齐、均匀、完整，无虫蛀、无杂质，无黄曲霉素。保持应有的色泽。确保产品质量稳定，保证营养丰富、绿色安全、海味浓郁、易存放、食用方便，保质期长。  ②二氧化硫残留量、总砷含量不超过国家卫生标准；木耳类的水分含量不能超过国家标准要求。  ③具有烹调调味料应有的自认色泽，色泽正常，具有烹调调味料应有的滋味气味、香味纯正无不良气味，不得检出致病菌（沙门氏菌，志贺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  ④包装标签应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GB 7718-2011）要求，包括食品名称、配料表、净含量、规格、制造商（或）经销者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生产日期和保质期、贮存条件、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产品标准代号等内容。 | 1批（以实际需求量为准） | 含税 |

1. **价格要求**

★1、投标报价采用投报“投标总价”的方式，投标总价必须为固定唯一值，且投标总价必须小于项目采购预算价格，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由招标人每月5日前在属地批发市场调查，根据当次市场调查价格（取调查价格平均值）进行调整，作为每月各种类货物的基准价。

3、各种类货物结算价格＝各种类货物基准价×各种类实际供货数量，当货物结算价格远高于2019年平均货物结算价时，需参照在2019年12月份招标采购人采购同类货物价格，经招标人和中标人共同协商，按协商结果实际发生量结算。

4、中标人必须负责中标货物的运输、搬运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5、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投标货品（含商标、名称、产地、包装、规格和重量等），严格按招标人要求供应，否则，招标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事先书面申请，并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改变。

1. **项目要求**

1、实际供货数量以招标人每次提供的订单为准。

2、中标人不得将中标项目转包或分包给他人，否则招标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招标人根据实际情况于每日19:00前以电话或微信方式向中标人发出订单，订单内容包括品种、规格、数量、计量单位(以斤或公斤为计量单位)等内容。

★4、中标人须在接到招标人订单的次日上午7:00前将午餐食材送到食堂门口(其中的瘦肉要求5：00前送达，包点要求6：00前送达)，晚餐食材15:00前送到食堂门口。中标人应当根据招标人实际情况，按与招标人的约定，在规定的时间内将预定的货物数量送到指定地点。除客观不可抗力外，中标人不得推迟送货。如确需延迟送货的，中标人应在得知情况的同时告知招标人并征得招标人同意，投标人须承诺如中标后将准时送货到招标人指定地点。（投标时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5、每次送货，中标人须委派一名专门负责人，负责货物的运输、过秤，并协助招标人验收货品，货品的品种和重量以招标人验收的结果为准。

6、中标人须严格按照招标人的指令配送商品的数量，不得随意增减数量，否则，招标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事先书面申请，并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改变。

7、招标人发现采购货物不能正常使用的，中标人应无条件退换。中标人未能履行招标文件和合同所定事项,或供应不合格的、假冒伪劣、以次充好的商品，招标人退货后将记录在案，并对中标人予以处罚，要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8、中标人的送货单必须详细注明商品的品牌、型号、单价、数量并盖章签名确认。送货单不得涂改，标记不清的，招标人将拒绝签收。结算期末中标人还应提供送货清单供招标人结算。

9、中标人指定的送货专员必须穿着便于辨认的工衣和配戴胸卡，送货专员在招标人单位活动必须严格遵守招标人单位各项规章制度，不得做出有损招标人形象和利益的事情。

10、中标人不得泄露招标人的商业秘密。泄密造成招标人损失的，中标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法律责任。

11、中标人应严格遵守《食品卫生法》、《食品安全法》和《动物检疫法》等相关规定，一经发现供应以下食品，除全部退货外，将取消供货单位的供货资格，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供货单位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① 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②含有毒、有害物质或者被有害物质污染，对人体健康有害的；

③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微生物含量超过国家限定标准的；

④未经动物检疫部门检疫、检验或者检疫、检验不合格的肉类及其制品；

⑤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禽、蓄、兽、水产动物等及其制品；

⑥掺假、掺杂、伪造，影响营养、卫生的；

⑦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的，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者将非食品当作食品的；

⑧超过保质期限的。

★12、中标人必须负责完成招标人所要求的贫困山区扶贫采购任务（一年一万元以下），具体任务及实施地点由招标人确定。

13、其它：

1)、招标人与中标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及相关的国家法律、法规。

2)、项目结束后中标人须向招标人提供台账、项目决算表、项目总结报告等相关数据资料。

1. **食品仓库管理要求**

1、投标人须承诺中标后一个月内在罗定市区内提供自有或租赁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的储存冷库，储存面积300平方米或以上，租赁冷库的租赁合同期限应长于本项目合同的供应期。（投标时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食品与非食品应分库存放，或设专门区域，不与有毒有害物品同库存放。

3、食品仓库实行专用并设有防鼠、防蝇、防潮、防霉、通风的设施及措施，并运转正常。

4、食品应分类、分架、隔墙隔地存放。各类食品有明显标志，有异味或易吸潮的食品应密封保存或分库存放，冷藏冷冻食品要配套必备的冷藏、冷冻设施。

5、贮存散装食品的，应在散装食品的容器、外包装上标明食品的名称、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经营者名称及联系方式等内容。

6、建立食品进出库专人验收登记制度，定期清仓检查，防止食品过期、变质、霉变、生虫，不符合食品安全要求的食品或临期食品要放在“待处理区”以待处理。

7、食品仓库门窗、四壁完整，不漏雨，地面整治，保持通风、干燥，避免阳光直射。

8、工作人员应保持个人卫生，直接接触入口食品要办理健康证。

1. **服务要求**
2. 中标人提供24小时的全方位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3. 在供货期限内，中标人必须具备响应时间：采购人反馈产品质量问题时，中标方1小时内予以响应,需到现场处理时，2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情况在3小时内须解决问题，特殊情况需与采购人说明情况，并提供备用方案，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使用。
4. **付款方式**

由招标人按下列程序付款：

1. 中标人货款按月度进行结算。在办理付款手续之前双方须对供应货物的品种、数量、单价、金额等进行统计，并必须经招标人核实无误。具体结算金额按：各种类货物结算价格＝各种类货物基准价×各种类实际供货数量。
2. 招标人收到中标人收货凭证复印件和有效等额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具体付款时间以审核支付为准）
3. 中标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招标人结算：

（1）合同；

（2）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3）中标通知书。

1. **投标样品要求：**
2. 投标人需将**密封的**投标样品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否则，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拒收。提交以下实物样品：

|  |  |  |
| --- | --- | --- |
| **序号** | **样品名称** | **数量** |
|  | 米 | ≥500g |
|  | 调和油 | ≥100ml |

1. 样品必须与投标文件分开，每个样品必须按照第六章中格式《投标样品清单》标识清楚。
2. 未提交或少提交样品的，则视为无效投标。
3. 在采购任务完结之后，中标人的样品封存于招标人单位，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递交样品的破损或质量不负任何责任。未成交的供应商应在本项目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后的3个工作日内自行至招标代理机构取回投标样品。3个工作日后供应商不取回样品，则视为同意招标代理机构有权自行处置相关样品。

**第六章 评分体系与标准**

1. 本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 评标步骤：评标委员会先进行投标文件初审，具体条款见《资格、符合性评审表》。对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最后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
3. 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价格评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

资格、符合性评审条款

项目名称：罗定市华石镇中心小学食堂大宗食品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  |  |
| --- | --- |
| **序号** | **评 审 内 容** |
|  | 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及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
|  |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  |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
|  |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  | 投标报价没有大于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也没有为负数或零，且是固定唯一值的； |
|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 |
|  |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投标无效或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
|  |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或否决投标的。 |
| 备注：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资格、符合性评审条款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对缺漏或不符合项将直接导致投标无效。不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价格评审。 | |

技术商务部分评分表

（75分）

项目名称：罗定市华石镇中心小学食堂大宗食品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DYX20HYQ04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分细则** | **分值（分）** |
| 一 | **技术部分(合计40分)** | | |
|  | 服务总体方案及具体措施方案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及具体措施方案进行综合评价：  服务方案及具体措施方案科学、合理、详细且针对性强得10分；  服务方案及具体措施方案相对科学、合理、详细得6分；  服务方案及具体措施方案一般得2分；  不提供不得分。 | 10分 |
|  | 应急保障措施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突发事件应急保障预案进行评价：  突发事件应急保障预准备充分，详尽可行得10分；  突发事件应急保障预准备较充分，较可行得6分；  突发事件应急保障预准备不够充分，可行性一般得2分；  不提供不得分。 | 10分 |
|  | 售后服务方案 | 售后服务承诺详细具体，满足用户要求且优于其他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的得10分；  售后服务承诺周到，具有服务体系的得6分；  售后服务体系不够完备的得2分；  不提供不得分。  **注：需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10分 |
|  | 货物质量保证 | 1、来源清晰具体、验收方案全面，质量及安全保证各环节措施具体、完善，完全符合采购需求，得10分；  2、来源清晰较具体、验收方案较全面，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各环节基本合理、完善，基本符合采购需求，得6分；  3、有提供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但来源不够清晰、验收方案不够全面，质量及安全保证各环节措施不够具体、完善，得3分；  4、未提供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或未提供投标产品来源，不得分。  （主要根据投标产品的来源、加工、储存、运输、验收各环节的质量保证及食品安全措施进行评价） | 10分 |
| **二** | **商务部分**(合计40分)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保障人员 | 1、拟投入服务保障人员5人或以上且具有健康证的得3分，人员不足5人或没有的不得分。 | 3分 |
| 2、拟投入服务保障人员具有食品生产类别中级或以上等级的广东省食品安全管理员资质或证书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  **注：**提供上述人员证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3分 |
| 3、拟投入服务保障人员具有大米检测员资质或证书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注：**提供上述人员证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2分 |
| 4、拟投入服务保障人员具有食用植物油检测员资质或证书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注：**提供上述人员证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2分 |
|  | 企业实力及规模 | 1. 投标人具备大米生产及加工能力的,得6分，没有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原件备查。 | 6分 |
| 1. .投标人同时具备花生油和调和油的生产及加工能力的,得6分，没有不得分；   注：提供相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原件备查。 | 6分 |
| 1. 投标人具备养殖基地的,得6分，没有不得分；   注：提供租赁合同或产权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原件备查。 | 6分 |
| 4.投标人具备蔬菜种植基地的,得6分，没有不得分；  注：提供租赁合同或产权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原件备查。 | 6分 |
|  | 企业产品质量认证 | 投标人能出具大米、食用调和油、蔬菜、肉类的检测报告，每提供一个得1.5分，本项最高6分，没有不得分。注：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6分 |
| 合计 | | | 80分 |

备注：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技术商务评分：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评审内容中所要求提交“原件”独立封装，并内附“资料原件提交清单”（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以便评审委员会核对，如未提供原件的，该项评分为0分。“原件”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机构不接收投标截止后递交的原件），评标结束当日退回。

价 格 评 分 表（20分）

1. 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详见“**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第24.1条相关条款。
2. 对于有效的投标人，将评标委员会校核后的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定义为评标价，取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2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

如此类推，算出所有投标人的价格评分。（按四舍五入原则取值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封面参考

|  |
| --- |
| **投 标 文 件**  **口 正本**  **口 副本**  **项目编号：GDYX20HYQ042**  **项目名称：罗定市华石镇中心小学食堂大宗食品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

## 投标文件目录表

项目名称：罗定市华石镇中心小学食堂大宗食品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DYX20HYQ042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文 件 名 称** | **提交情况** | | **页码范围** | **备注** |
| **有** | **无** |
| 一、**初审文件** | | | | | |
|  | 投标函 |  |  |  |  |
|  |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  |  |  |
|  |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  |  |  |  |
|  | 提供 2018或2019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2019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  |  |  |  |
|  | 提供2019年至今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  |  |  |  |
|  |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  |  |  |
|  | 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  |  |  |
|  |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  |  |  |
|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  |  |  |
|  |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  |  |  |  |
|  |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  |  |  |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  |  |
|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  |  |  |
|  |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  |  |  |  |
| 二、**技术商务文件** | | | | | |
|  |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  |  |  |
|  | 货物情况一览表 |  |  |  |  |
|  | 技术服务方案 |  |  |  |  |
|  | 用户需求书响应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服务保障人员一览表 |  |  |  |  |
|  | 储存能力 |  |  |  |  |
|  |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  |  |  |  |
|  |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投标保证金递交证明文件 |  |  |  |  |
|  | 资料原件提交清单 |  |  |  |  |
|  | 样品封装封面 |  |  |  |  |
|  |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商务资料 |  |  |  |  |

## 投 标 函

**致：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 罗定市华石镇中心小学食堂大宗食品采购项目 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GDYX20HYQ042）， (投标人名称、地址) 作为投标人已正式授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的授权代表为我方签名代表，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招标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 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们理解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招标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投标无效处理。**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9. **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 （投标人地址） 。**

**备注：1、投标函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除投标有效期承诺的时间外，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电话： 传真： 邮编：

##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　　　年　　月　　日发布 项目（项目编号：GDYX20HYQ042）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中的“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一）我方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二）我方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三）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包组）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标段）投标。

二、我方承诺在本次招标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备注：1.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公章：

邮政编码：　　　　　　　　　　　　　　　　日期：

联系电话：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 （投标人地址） 的 （投标人名称） 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本公司（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投标活动，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随附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附：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址：

日期：

##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带“**★**”的实质性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原条款描述 | 投标人响应描述 |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
|  | **四、价格要求**  ★1、投标报价采用投报“投标总价”的方式，投标总价必须为固定唯一值，且投标总价必须小于项目采购预算价格，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备注：1、此表中 “原条款描述”的条款与用户需求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中规定的为准。

2、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文件，**如有任何一条不响应或不满足则导致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日期

##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采购内容** | **数量** | **投标总价** | **供应期** |
| 罗定市华石镇中心小学食堂大宗食品采购项目 | 1批 | 元整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日期

**备注：**

* 1. **投标总价的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2. **此表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须附在正、副本的投标文件中。**
  3.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总价报价，只允许报一个总价，且所报的总价应当适用于该类别所有产品单品。**
  4. **此表内投标总价为最终价，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价格调整的说明或资料，否则为投标无效。**

## 货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种类 | 品牌 | 级别 | 规格 | 产地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请严格按照上述要求填写，投标人可视自身情况增加列栏。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日期

注：

* 1.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2.此表为《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报价明细表。

3.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

4.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 技术服务方案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 1. 服务总体方案及具体措施方案；
  2. 应急保障措施；
  3. 售后服务方案；
  4. 货物质量保证；
  5. 须招标人配合事项；
  6. 投标人认为对投标有利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日期

## 用户需求书响应一览表

说明：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款描述 | 投标人响应描述  **(投标人应按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要求)** |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日期

备注：

1. 本表的货物名称及规格型号须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一致，“招标文件条款描述”的条款与用户需求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中规定的为准。
2.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文件，如有任何一项不响应或不满足的视为负偏离。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 电话号码：
   2. 地 址： 传 真：
   3. 注册资金： 经济性质：
   4. 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5. 营业注册执照号：
   6. 公司简介

文字描述：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技术力量、财务状况、管理水平等方面进行阐述。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 1. 股东及出资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姓名） | **统一社会信息用代码（身份证号）** | **出资额**  **（人民币 万元）** | **出资方式** | **占全部股份比例** |
| 1 |  |  |  |  |  |
| …… |  |  |  |  |  |

注：1.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息用代码（尚未办理三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2. 出资方式填写：货币、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3. 投标单位应按照占全部股份比例从大到小依次逐个股东填写，股东数量多于10个的，填写前10名，不足10个全部填写。同时投标人必须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1. 投标人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和国内外知名厂商出具的销售许可证明：

|  |  |  |  |
| --- | --- | --- | --- |
| 证书名称 | 发证单位 | 证书等级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如以上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日期

服务保障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职称 | 专业 | 经验年限 | 拟担任职务或承担工作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日期

## 资料原件提交清单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页数** | **对应投标文件页码** | **提交情况** | | **备注** |
| **有** | **无**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至 页 |  |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至 页 |  |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至 页 |  |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至 页 |  |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至 页 |  |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至 页 |  |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至 页 |  |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至 页 |  |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至 页 |  |  |  |
|  |  |  | 见《投标文件》第 页至 页 |  |  |  |

**备注：**

**1、本表中的“对应投标文件页码”栏填写相应的复印件所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范围，以便评审时核对。**

**2、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职务： 日期

##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投标人名称) 在参加 罗定市华石镇中心小学食堂大宗食品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我公司将同时递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如我公司违反上款承诺，愿凭贵公司开出的相关通知，同意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办理支付手续，扣除我公司提交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签署日期:

## 退投标保证金说明

**特别提醒：**

**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原则上，我司按保证金汇入的原账户退还，投标人必须填写原来汇入我司保证金账户时的账户信息。**

我方为罗定市华石镇中心小学食堂大宗食品采购项目的投标（项目编号为： ）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大写金额）元，请贵司退还投标保证金 （小写金额） 元，请划到以下账户：

|  |  |  |  |
| --- | --- | --- | --- |
| 收款人名称 |  | | |
| 收款人地址 |  | | |
| 开户银行 （具体到XX银行XX支行） |  | 联系人 |  |
| 账 号 |  | 联系电话 |  |

备注：此表须附在投标文件中。当投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或招标结果通知书，申请退还投标保证金时，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按其提供的“退投标保证金说明”，按规定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为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若存在以下三种情形的，则按以下规定执行：**

1. **单位名称变更**

A. 若投标人投标后，其单位名称变更，退还其投标保证金时，除提交**变更后的账户信息**外，还需附**工商部门打印的变更信息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B. 若投标人只变更营业执照信息，没有及时变更银行账户的，只需提供**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1. **收支两条线**

若投标人属于资金收支两条线的情况，则以上账户信息必须是其单位收款账户的信息，投标人需附上**收支两条线的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1. **标前确定不参加投标**

若投标人已汇入投标保证金，但不参加投标时，请务必在项目开标前将该《退投标保证金说明》按规定填写完整盖章后，扫描发至gdyx006@126.com。

投标人（公章）：

日期：

## 投标样品清单

投标样品清单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

**样品名称、数量：**

**投标人地址**

**投标日期：**

**（此处加盖单位公章）**

在2005年7月14日上午9:30前不得启封